

红十字青少年、心理应急救援队建设工作探索

湖州市红十字会

一、关于红十字青少年工作

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赋予红十字会的一项重要职责。近年来,湖州市红十字会从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体系建设、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的高度,积极协同教育等部门,探索开展学校红十字工作的有效形式,取得积极进展。

(一)加强组织领导,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一抓思想共识。针对各级各类学校学生的不同特点,红十字会会同教育等部门,与相关学校逐个研究开展学校红十字工作的具体形式和内容,变“要他建”为“他要建”,使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真正成为推进学校素质教育、开展学生道德实践活动的有效载体。目前,湖州市各县区普遍建立起以“红十字学校工委”为主导、学校红十字会为基础的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网络。全市共有140所学校建立了红十字组织,建会率达51.5%。二抓工作载体。以创建红十字工作达标校、示范校为主要工作载体,促进全市红十字青少年工作深入开展。自2007年以来,湖州市成功创建省级达标校、示范校5所,推荐申报全国模范校1所。2011年,湖州市红十字会还专门研究制定了《湖州市红十字达标校、示范校表彰管理办法》。去年下半年,湖州市红十字会、市教育局专题召开全市学校红十字工作经验交流会,明确提出要将红十字工作和红十字精神培育融入学校教育、家庭教育、校园文化建设等各方面,促进全市学校红十字工作的全面开展。三抓平台建设。在吴兴高级中学先后投入60万元,建成了面积达1000多平方米的湖州市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实践基地。同时,在湖州市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实践基地建立生命教育课程创新实验室,并增挂了湖州市生命与青春健康教育指导中心牌子,初步构建起具有红十字特色的学校生命教育体系。

(二)坚持以点带面,开展富有特色的活动

以吴兴高级中学为主体,坚持把“立德树人”放在首位,注重“三个融合”,积极探索把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与学校德育教育、素质教育、校园文化建设相结合,精心培育红十字青少年工作的基地和样板。一是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学校德育教育实践。吴兴高级中

自2007年建会以来,一直把红十字工作作为学校特色工作放在重要位置,坚持一把手亲自抓、总负责。在全省率先开展红十字德育课程建设,创新设计了“一体两翼”即基础课程和特色课程(博爱文化、博闻文化)相结合的博才教育课程体系,突出“怀人道情”的博爱特色课程内容,确立“博爱让生活更温暖”的课程目标,从知识、情感、技能等路径,着力培养学生的人道、博爱、奉献之情、之知、之能。该校校本选修课程《博爱百年》、《红十字精神》、《红十字急救技能》被列为市级精品课程。《红十字精神》还荣获了第一届“真爱梦想杯”全国校本课程设计大赛特等奖。湖州市红十字会与吴兴高级中学联合开展的《普通高中道德教育中开展红十字精神教育的实践与研究》,被省教育厅列为重点研究课题。

二是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学校生命教育体系。坚持红十字会“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的宗旨,把红十字青少年工作作为学校开展生命健康教育的重要载体。把急救救护培训纳入生命教育内容。相继在吴兴高级中学、湖州交通学校、浙江信息工程学校、湖州师范学院医学院等学校建立了规范化急救救护培训基地,并为学校培训了一大批救护师资。结合各级各类学校实际,分类开展急救救护培训工作,吴兴高级中学把“红十字急救救护技能”列为学生选修课程,要求所有班主任和体育老师均须通过急救救护技能考核。浙江信息工程学校规定学生在毕业前必须取得红十字救护员证书。湖州师范学院医学院开展《基于市校合作模式的红十字急救救护学院建设》课题研究,并与湖州市红十字会合作建立了“红十字急救救护学院”。把关爱生命行动纳入生命教育实践。各红十字学校还在师生中积极开展无偿献血和自愿捐献造血干细胞、器官遗体、预防艾滋病等关爱生命知识宣传教育,教育青少年学生树立“尊重科学、珍爱生命”的意识,开展远离烟草、远离毒品等健康教育活动。据统计,中职以上学生每年参与无偿献血人数占全市总献血人数的近7%。在湖高校学生中普遍形成志愿参与无偿献血和捐献造血干细胞光荣的良好风尚。

三是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以传播红十字文化为核心,将红十字青少年工作融入进校园文化建设中。普及红十字知

识读本,寓教于校园精神文化建设之中。学校把传播红十字文化知识在日常教育教学活动紧密结合,如吴兴高级中学送给新生的第一件礼物是《让爱成为一种品质》、《让人道成为一种信仰》、《让奉献成为人生亮彩》等红十字读本,学校组织引导学生积极撰写读后感、随笔,并编印了《做带光行走的人》、《让爱把我点亮》等学生作品集。红十字学校在每年5月举办“红十字博爱月”活动,开展“人道、博爱、奉献”主题黑板报、“学微尘、感动身边人”主题班会、“红十字知识竞赛”等活动,使广大学生走近红十字、了解红十字。建立红十字文化长廊,寓教于校园环境文化建设之中。以吴兴高级中学建立的红十字校园景观最为突出,构建了校园石文化、红十字文化长廊、红十字文化宣传橱窗,并在学生公寓外墙镌刻上“让人道成为一种信念”、“让爱成为一种品质”、“让奉献成为人生亮彩”文字,让学生每天都能感受到红十字精神的熏陶。举办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寓教于校园行为文化建设之中。在连续4年成功举办全市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的基础上,去年湖州市红十字会首次承办了以“让红十字点亮青春”为主题的全省优秀红十字青少年夏令营,来自全省各地的43名优秀红十字青少年参加活动。营员们通过学习国际红十字运动知识,接受救护技能培训,走进养老院服务老人,参观市博物馆、科技馆和中心血站,体验军营生活等,既增进了对红十字人道精神的理解、丰富了健康安全知识,又促进了全省红十字青少年间的交流。

二、关于心理应急救援队建设

湖州市红十字会在中国红十字会总会、省红十字会的大力支持和指导下,坚持以“平灾结合”为总要求,发挥“三个优势”,努力打造规范化心理应急救援队伍。

(一)发挥专业优势,抓好队伍建设

浙江省(湖州市)红十字会心理应急救援队是在原湖州市心理危机干预机动队的基础上,按照“平灾结合、专兼结合、一专多能”的原则,主要依托具有精神卫生防治悠久历史的湖州市第三人民医院专业人员、省市合作组建的一支专业化应急救援队伍。去年10月,被总会批准成为中国红十字(浙江)心理救援队,是全国红十字会系统3支国家级心理救援队之一。全队38名队员以具有

精神心理卫生和医学知识背景的专业人员为主,充实公安、司法、教育等系统具有心理学背景的社会志愿者共同组成,其中高级职称人员占45%。救援队根据队员各自不同的专业方向和技术特长,分成若干小分队,可针对学校、军营、社区、工厂等不同人群及重大灾害事故的心理援助需求分别开展工作。

(二)发挥实战优势,提升救援能力

去年四川芦山地震发生后,湖州市红十字会第一时间启动应急响应预案,在地震发生当天晚上召开紧急会议部署应急救援工作,迅速制定出征方案,确定两支应急救援梯队人员名单,每个梯队队长由具有“5·12”汶川地震心理救援实战经验的专家担任,根据前方灾情需要,随时准备出征。2013年5月3日,受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和省红十字会的指派,心理救援队第一梯队6名队员奔赴灾区,克服余震不断和生活条件异常艰苦等重重困难,圆满完成为期2周的心理应急救援任务。救援队的出色工作,受到灾区群众的普遍欢迎,也得到了当地政府和总会领导的充分肯定。为不断提高队员的实战能力,救援队去年还举办专题培训班,开展《红十字运动及其法律基础》、《灾难后的心理援助与干预》、现场急救救护等技能培训,38名救援队员均取得了红十字急救员证书。去年12月,心理应急救援队又在安吉山区开展实战培训和模拟演练,进一步提高了队员的专业素质和应急能力。

(三)发挥服务优势,扩大社会影响

按照“平战结合”的总体要求,救援队组建以来,根据社会公众需要,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企业、进部队,定期开展心理辅导。去年,先后赴公安、武警、消防、监狱、学校等8个系统数十个单位举办心理健康知识讲座,为公众提供心理健康咨询和辅导。为全省红十字会系统领导干部进行心理减压辅导。与学校红十字工作有机结合,救援队多名专家作为湖州市属高中心理健康教育特聘教师,定期赴联系学校举办心理辅导和心理健康知识讲座,接受学生个体心理咨询,开展高考前心理疏导,受到师生和家长的欢迎。救援队还定期派出专家到监狱、协助监管部门对罪犯开展心理危机干预和心理健康教育。救援队还运用现代网络技术手段,开设了心理健康服务热线,24小时为公众提供在线心理咨询服务。

探索筹资新模式 服务民生抓项目 推进红十字事业全面发展

奉化市红十字会

近年来,奉化市红十字会大力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积极探索筹资新模式,深入开展各类博爱公益项目,不断加强公信力建设,提高工作透明度,充分发挥了党和政府人道领域的助手作用。

一、多渠道筹资、人性化服务,不断增强红十字会实力

筹资是红十字会的重要工作之一,奉化市红十字会独立设置以来,对筹资工作进行了有益探索,取得良好成效。截至去年底,全市红十字会系统已接收各类爱心款物3100余万元(含冠名基金900万元)。

(一)抓住契机,确保筹资稳定性

为确保筹资工作顺利进行,该市抓住红十字会单列和红十字工作列入市委市政府考核的有利时机,认真调研,广泛征求意见,精心策划,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一是创立品牌筹资平台。奉化市红十字会创建了“博爱万人行”暨“爱心奉献日”筹资品牌,每年6月3日,由市委市政府牵头,呼吁全市各级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广大市民参加一次人道传播、一次爱心捐款、一次志愿服务。奉化市四套班子领导和各镇(街道)、部门主要领导参加活动,并亲自上台捐款。目前,该活动已连续举办三届,累计募集善款1550余万元。二是借助组织体系延伸筹资。2010年,以召开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为契机,募集善款370万元(含冠名基金);以各镇(街道)红十字会成立为契机,向社会各界发出呼吁,每个镇、街道都募集了30万元至100万元不等的善款;奉化市红十字会机关工作委会成立后,积极组织机关干部献爱心,每年接收捐款50万元左右,设立了“滴水爱心基金”;借企业、村(社区)成立红十字组织时机,向企业、村民和职工进行募捐,筹集的资金都统一设立为博爱救助金,市、镇(街道)两级红十字会设立专户统一进行管理。三是做好重大自然灾害募捐工作。在“莫拉克”台风、舟曲泥石流、芦山地震等历次灾害发生后,及时发出呼吁,并将接收的近600万元爱心款物(现金达350万元),第一时间上缴上级红十字会定向支援灾区。特别是去年芦山地震,共募集爱心款物310多万元,并与爱心企业一起将价值234万元的岩石破碎机送往雅安市天全县灾区。四是开展定向募捐献爱心活动。先后多次与新闻单位开展救助白血病人小冰莹、小康迪定向捐款等活动,共募集善款20余万元。组织红十字志愿者开展定向募捐活动,为该市萧王庙街道慈林村患尿毒症和糖尿病的余氏两姐妹,募集善款近4万元。

(二)信息公开,确保筹资透明度

在接收社会捐赠款物时,不论数额大小都按规定开具公益发票和捐赠证书,并做好捐赠款物的登记工作。充分尊重捐赠者意愿,严格按照协议要求用好捐赠款物。邀请审计部门对捐赠收入使用情况进审计,及时在本地报纸和红十字会网站公开。每年召开理事会通报财务收支情况,聘请社会监督委员会委员监督善款使用。通过各方参与和监督,使红十字会筹资工作和善款使用真正做到公开透明,得到了社会各界的理解和支持。

(三)加强联络,确保筹资常态化

加强与捐赠者的沟通与联络,做好捐赠者服务工作,充分理解和尊重捐赠者,时常邀请捐赠者参与各类公益活动并在节日走访捐赠者,对他们的善举表示感谢。每年“博爱万人行”活动期间,对捐赠突出贡献者进行表彰,授予爱心企业和个人荣誉称号。对符合条件的

捐赠者,积极向上申报评比先进,已有多家企业获得省、市表彰。邀请新闻媒体对爱心企业和个人的善举进行广泛深入的宣传报道。不少企业在联系走访、参与各类公益活动过程中,主动要求增加捐赠额度。

二、主动谋划、规范管理,大力推进公益项目建设

为用好来之不易的善款,奉化市红十字会从2011年起试点开展博爱系列公益项目,相继推出涉及教育、卫生、农业、道路建设、河道整治、饮用水改造和公厕改造等各类民生公益项目21个,资金总额达500余万元。

(一)因地制宜,分类实施

一是规范操作,严格抓好项目实施。目前,奉化市共有总会和省会资助项目2个。总会博爱家园项目实施地为萧王庙街道前葛村,核心内容主要为自来水改造工程,项目费用达100万元。奉化市红十字会把总会的7万元项目资金作为引导资金,通过多方努力,解决了资金缺口,工程于2012年10月提前完成,还同步建立了村红十字会员小组、博爱救助金、博爱超市和红十字宣传阵地,推动了红十字基层工作的全面发展。省会“母婴平安”项目实施后第一年就为100多位省外困难高危孕产妇提供了人道救助,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二是整合资源,着力做好项目延伸工作。在认真总结总会博爱家园项目成功经验的基础上,启动开展市级博爱家园项目。先后投入300多万元,开展溪口镇锦溪村香榧林扶持项目、低收入农户扶持项目、联合滕头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建立红十字急救救护培训基地项目、联合爱心企业启动“博爱圆梦助学”项目,实实在在为群众解决实际困难。省会“母婴平安”项目落户奉化后,取得良好社会反响,以此为契机,奉化市红十字会与宁波天星集团公司、奉化市弘法利生基金沟通,定向捐赠100万元,扩展“母婴平安”项目,建立了主要用于救助本地困难高危孕产妇的专项救助资金。三是关注民生,着力做好微型公益项目。由奉化市红十字机关工作委员会牵头,各镇(街道)和市级机关申报,每年选定5-6个、投入在3-10万元之间的微型项目,经费在“滴水爱心基金”中列支。指导红十字博爱志愿者开展“博爱农场”、“博爱牧场”、“情暖环卫”、“妈妈的爱”、“夕阳乐”大型敬老活动等一系列公益项目,取得了良好社会效益。

(二)科学管理,明确责任

项目实施前,组织爱心市民组成红十字志愿服务队,让他们参与到项目考察、调研中来,帮助调查核实现项目的可行性。项目确定实施后,奉化市红十字会与相关企业、单位和实施地签订项目协议,明确各自职责,根据项目牵头单位和属地管理原则,分别委托镇(街道)红十字会、市红十字机关工作委员会对项目开展情况进行管理,严格按照协议规定,对项目进度、产生效益进行评估,并要求项目实施单位建立规范化的台账档案。

(三)加强监督,公开透明

为确保公益项目在阳光下运行,奉化市红十字会通过三方面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一是邀请爱心企业和爱心人士现场检查项目进展情况,了解善款用途。二是强化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作用,对项目开展情况及时进行宣传报道,同时在奉化市红十字会网站进行公示。如“博爱圆梦助学”项目拟助学名单,及时通过媒体进行公示,保证项目实施的公开、透明。三是向奉化市红十字会社会监督委员会通报项目实施情况,邀请社监委委员对项目开展监督。

光荣榜

2013年度《浙江红十字》报优秀作品和优秀通讯员名单

一、优秀作品(30篇)

一等奖(2篇)

- 《守望心灵,温暖灾区》
作者:范海萍(浙江省红十字会)
 - 《活学急救技能 勇救他人生命——衢州市红十字急救救护培训显成效》
作者:盛晓平(衢州市红十字会)
- #### 二等奖(8篇)
- 《我省启动10万名红十字公益性急救救护培训民生实事项目》
作者:王芳(浙江省红十字会现场急救工作指导中心)
 - 《急救救护培训工作的实践与思考》
作者:陈良龙(江山市红十字会)
 - 《她是天使的守护者——记全国十大杰出红十字志愿者郑方》
作者:邢少红(金华市红十字会)
 - 《行走在海岛的热心人——记舟山市红十字志愿者俞晓明》
作者:张芹(舟山市红十字会)
 - 《在志愿服务中诠释博爱人生——记嘉兴市红十字会爱心俱乐部》
作者:陈林华(嘉兴市红十字会)
 - 《真情谱写爱的乐章——记绍兴市红十字志愿服务总队》
作者:王佳(绍兴市红十字会)
 - 《青少年夏令营营员日记》
作者:方建华(吴兴高级中学)
 - 《贵州小伙伴大爱驻人间》
作者:施文治(温岭市红十字会)

三等奖(20篇)

- 《奉献是他不变的信仰——记全国红十字优秀志愿者刘天宇》
作者:浙江大学红十字会
- 《鄞州老陈突发脑溢血不治》
作者:张志平(宁波市红十字会)
- 《造血干细胞捐献者优惠用血有了法律保障》
作者:贺佳晶(浙江省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
- 《“母婴平安”项目已救助高危孕产妇735名》
作者:胡杭(浙江省红十字会)
- 《关注民生 服务社会——温州市红十字会积极实施民生实事项目》
作者:高晓瑜(温州市红十字会)
- 《浙江省红十字会心理应急救援队成为21支中国红十字救援队一员》
作者:潘熠(湖州市红十字会)
- 《嘉兴红十字会按月“晒账本”》
作者:严明强(嘉兴市红十字会)
- 《传承南丁格尔精神 践行红十字人道使命》(图片新闻)
作者:吴英(舟山市红十字会)
- 《绍兴市委市政府率先出台地方(意见)》
作者:方杰伟(绍兴市红十字会)
- 《首个省级红十字急救救护培训基地成立》
作者:黄志盛(浙江省红十字会现场急救工作指导中心)
- 《平凡人的不平凡——记杭州市红十字志愿者叶卫兵》
作者:肖彩霞(杭州市红十字会)
- 《金华:救护培训列入十大民生实事》

- 作者:张文沁(金华市红十字会)
- 13.《丽水:强化红十字会宣传工作》
作者:叶青华(丽水市红十字会)
- 14.《桐乡急救救护培训进“网格”》
作者:钱晓磊(桐乡市红十字会)
- 15.《爱心礼包送给“小候鸟”》(图片新闻)
作者:郑代丰(宁波市江北区红十字会)
- 16.《无偿捐献的器官可挽救5人》
作者:张桂芬(衢州市柯城区红十字会)
- 17.《开展红十字救护培训 服务地方经济发展》
作者:郑维芳(宁波市镇海区红十字会)
- 18.《“生命的种子”,大家一起来播种》
作者:贺佳晶、于伟、陈嫣、张剑平
- 19.《新昌:举办全国第三期山地救援技术培训班》
作者:陈良玉(新昌县红十字会)
- 20.《关爱生命“救”在身边》
作者:邱莉萍(台州市红十字会)

二、优秀通讯员(10名)

- 潘 熠(湖州市红十字会)
吴 英(舟山市红十字会)
张志平(宁波市红十字会)
严明强(嘉兴市红十字会)
肖彩霞(杭州市红十字会)
陈金弟(义乌市红十字会)
盛晓平(衢州市红十字会)
王 晨(杭州市江干区红十字会)
高晓瑜(温州市红十字会)
傅亮微(绍兴市红十字会)